偃师区城市管理局涉企行政检查频次上限

实行信用分级分类抽查机制，对信用好的企业免抽查或少抽查，对于信用差的企业，提高抽查比例及频次。按照既要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工作力度，又要防止检查过多和执法扰民的要求，以不影响公正与效率为前提，合理确定随机抽查的比例和频次，根据抽查内容全年抽查比例不少于10%。对于法律法规规章有规定的，按规定实施。